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备案号：440000-202008-156010-0471

汕头大学医学院 活细胞工作站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1210-2041YDZB3240)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温馨提示

一、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公司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地点。

二、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

账号：38610188000123567，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收款人：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三、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

账号：120906120910101，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收款人：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四、招标文件有“★”的地方为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含有包组的投标项目需分开报价，制作投标文件时可分开装订也可统一装订，但都必须密封。

六、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包组投标时，应当分包组制作投标文件，并分别密封提交。

七、请仔细检查《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八、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九、招标文件如允许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对被授权人的授权书。

十、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本提示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作善意提醒。若与招标文件有不同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一）总则.....	14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14
2. 合格的投标人.....	14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4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5
（二）招标文件.....	15
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15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6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1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17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17
10.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8
1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
12. 投标报价.....	19
13. 投标有效期.....	20
14. 联合体投标.....	20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1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1
17. 投标保证金.....	22
18.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2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20.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23
21. 投标样品.....	23

22. 投标截止.....	24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
(五) 开标与评标.....	24
24. 开标.....	24
25. 评标.....	25
26. 定标原则和授标.....	25
27. 中标通知书.....	26
(六) 询问、质疑及投诉.....	26
28. 询问.....	26
29. 质疑.....	27
30. 投诉.....	28
(七) 授予合同.....	29
31. 合同的订立.....	29
32. 合同的履行.....	29
33. 履约保证金.....	30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0
35.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0
36.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1
37.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1
38.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32
39. 促进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政策.....	32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33
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46
第五章合同格式.....	6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1
第一部分自查表.....	73
1、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74
2、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76
3、技术评审自查表.....	78

4、商务评审自查表.....	79
第二部分资格文件.....	80
1、投标函.....	81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83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6
4、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88
5、投标保证金凭证.....	89
6、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90
7、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92
8、授权书.....	93
第三部分商务文件.....	94
1、投标人概况.....	95
2、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00
3、售后服务方案.....	102
第四部分技术文件.....	103
1、货物说明一览表.....	104
2、技术条款响应表.....	105
3、技术方案.....	107
4、设备配置清单.....	108
5、承诺书.....	110
第五部分报价文件.....	111
1、开标一览表.....	112
2、投标明细报价表.....	113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15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16
5、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117
6、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如有）.....	117
7、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118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汕头大学医学院活细胞工作站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5（联系人：邓小姐，联系电话：020-22221860）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210-2041YDZB3240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医学院活细胞工作站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500000.00

最高限价：1500000.00

采购需求：

- 1、标的名称：活细胞工作站（智能活细胞成像系统）
- 2、标的数量：1 台
-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 4、其他：

（1）本项目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2）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合同履行期限：（1）国产产品及进口含税产品：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使用；（2）进口免税产品：合同签订、免税批文下达后 40 个工作日内到货。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提供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提供书面声明）；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

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0）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2）供应商已登记并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0年8月21日至2020年8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89号光大银行大厦15楼1505，联系电话：020-22221860

3、方式：现场购买或邮购。

4、售价：300元（人民币）。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2020年9月1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89号光大银行大厦15楼1506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凭《文件售卖登记表》（登陆<http://www.youde.net> 网站下载）加盖公司公章至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领购招标文件。

2、邮购招标文件者，将《文件售卖登记表》签章后的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E-mail: shiyebu_youde@163.com），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后办理相关手续，邮费到付。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

3、购买招标文件账户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1）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2）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账号：38610188000123567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

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汕头大学

地址：汕头市大学路243号

联系方式：黄老师，0754-86502558

汕头大学医学院：方老师，0754-889004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89号光大银行大厦15楼1506

联系方式：020-222218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小姐

电话：020-2222180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均已在本表中注明。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 总则	
1.1	资金性质：财政拨款
1.2	采购人：汕头大学 地址：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754-86502558 传真：0754-82903697 邮编：51506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6 联系人：邓小姐 联系电话：020-28319030 传真：020-62619398 邮编：510630
(二) 招标文件	
7.1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三)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1.1	投标文件正本 <u>1</u> 套，副本 <u>5</u> 套，唱标信封 <u>1</u> 份，电子文件 <u>1</u> 份（电子文件为光盘或者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投标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12.8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2.9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条款项号	内 容
13.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7.1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 <u>¥30,000.00 元（人民币叁万元整）</u> 2. 投标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 投标保证金以转账形式递交的，请务必按以下信息填写汇款单：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号：120906120910101 联系人：江小姐、余小姐 联系电话：020-28319009、020-22221861 传真：020-62619398 注：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 <u>项目编号：1210-2041YDZB 2920 投标保证金</u> ”，以便查询。（上述账号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转账，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其他款项的转账） 5.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样品：不适用
（五）开标与评标	
25.1.1	评标委员会由 <u>5</u> 名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名，其余 <u>4</u> 名专家从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25.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授予合同	
33.1	履约保证金：详见《用户需求书》
34.1	1. 采购人委托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其投标总报价中须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 （1）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招标文件 34.2 规定的“ 货物类 ”收费标准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

条款项号	内 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账 号：38610188000123567 2.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的，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补充条款	
信息发布 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中国财经报（www.cfen.com.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
唱标信封	<u>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u>

(一) 总则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第六款内容。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产品，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投标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 3.3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外的产品。进口的产品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商检部门的检验。
- 3.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的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 3.6 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

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4.1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 4.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4.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4.4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可选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广东尚贤雅集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或符合国家规定的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4.5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 4.6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 5.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等。

- 5.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若投标人未在 24 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6.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

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6.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或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第三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投标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投标文件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和量化，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此风险。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编排顺序可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其中所列表格、文件及证明资料。
- 9.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 10.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如招标文件没有分包组，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如招标文件中有多个包组，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进行投标，但不得只对一个包组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 10.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须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0.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1.1 投标人应制作投标文件正本一本、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为光盘或者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投标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介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有约定外，两者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11.2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要求盖章处

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3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2.2 投标总价是在投标人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的全部货物的总包干费用，包括设备价、进口环节税（如有）、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技术培训费、保险费、各种税费等。
- 12.3 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2.3.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进口环节税（如有）、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2.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保险费以及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2.3.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3.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4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中标人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8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9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投标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4. 联合体投标

- 14.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2 若投标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 14.2.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

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14.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2.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2.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5.2.1 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15.2.2 证明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5.2.3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2.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

源和现行价格。

- 16.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16.2.4 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中选择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交纳期限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 18.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8.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8.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8.4 下列任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8.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的；
 - 18.4.2 中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18.4.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18.4.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18.4.5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 20.1 投标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20.2 清楚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0.3 如果投标人未按本须知 19 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样品

- 21.1 如有要求，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能反映货物材质或关键部分的极少部分的尺寸、价值不大的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单独提交《投标样品递交清单》。
- 21.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装，但必须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名称、包组号、样品名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编号。
- 21.3 投标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2. 投标截止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因修改招标文件，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23.3 从投标截止期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 23.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4.2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
-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4.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 24.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4.6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予以拆封、宣读，将作流标处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还。
- 24.7 投标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5. 评标

25.1 评标委员会

- 25.1.1 本项目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
- 25.1.2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规定内容进行评审。
- 25.2 评标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26. 定标原则和授标

-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

的中标候选人，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 26.3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6.4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27. 中标通知书

- 27.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7.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28. 询问

- 28.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29. 质疑

- 29.1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多次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29.2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9.3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9.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9.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伪、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给质疑事项相关当事人，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29.6 质疑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邮件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29.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 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 29.8 质疑联系方式:
-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15 楼 1505
- 法务部联系人: 范小姐
- 联系电话: 020-28319063
- 邮编: 510630

30. 投诉

- 30.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0.2 投诉人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以下简称被投诉人) 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30.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 由财政部门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0.4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七) 授予合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签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

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4.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费率	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80%

（八）政府采购政策

35.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5.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

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发布。

- 35.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 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 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发布。

36.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6.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 36.2.1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 36.2.2 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 36.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投标人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 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36.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 若其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 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 否则不予认可。

37.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7.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7.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8.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 38.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39. 促进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政策

- 39.1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财库〔2019〕41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同等条件下鼓励优先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 39.2 贫困地区单位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应当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注意事项：本章《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总体要求

1、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2、货物的制造和检验，须是按照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3、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

4、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要求相符。应根据产品的正式出版样本（原本）和说明书如实逐项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

5、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总价内）：全部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售后服务。

6、本用户需求中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对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7、质量指标达到相应的生产国标准，行业标准及厂家在本招标文件中提交并确定遵照的有关标准及技术要求。仪器设备须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销售，并在中国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仪器设备须适合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8、技术资料：提供仪器设备的安装手册、操作手册；工作软件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技术文件及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产品软件等全套资料。

9、培训：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免费技术培训。

10、投标方式：

（1）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的报价方式：

① 关境内制造的货物：

投标总价包括：

1) 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2) 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 3)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4) 验收费、到达安装地点的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② 投标截止时间前已经进口的货物：

投标总价包括：

- 1) 从关境外进口时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 2) 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 3)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4) 验收费、到达安装地点的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的报价方式：

投标总价=DDU 人民币价(不含进口环节税)=CIP 至广州口岸价+进口代理费+货物运至用户指定安装地点的内陆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1) CIP 广州口岸价：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及配件费、安装调试费、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招标文件规定的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2) 进口代理费包括：外贸公司进口代理服务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费用。

3) 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的报价列表进行报价。

4) 本项目可办理进口免税证，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要求中标人协助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如投标人对该设备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报设备免税价，并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免税价”，外贸手续费由中标人承担；若投标产品原产地为美国且在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告要求加征关税清单范围内的，需在分项报价表中单项列明，加征的税费由中标人承担；若办理外贸手续时无需缴交该加征的税费，则合同款结算时扣除该项费用。

5) 货物从进口口岸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其他当地发生的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6) 采购人不承担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因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项目中标后，

采购人除项目中标人民币总价外，不再支付其他费用给中标人。

11、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设备费、技术设计费、卸货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员培训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及税费。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报价应包含外贸公司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运费等所有费用。

12、若中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中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

13、★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完整的设备配置清单，认真核对并填写《设备配置清单》，明确列出投标设备各项配置（包括主机、配件/备品备件、耗材）的名称、制造商、型号、规格、数量及单位。

14、★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含外贸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15、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采购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6、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功能作用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而制造商所提供货物之设备名称与招标文件名称不一致的，须对设备名称不一致提供相关说明（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7、★允许进口产品投标的设备，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以下文件或承诺：

（1）若投标人不是该设备的制造商，则必须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合法授权文件。若该授权文件为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还必须提供制造商对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合法代理证明。

（2）必须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指定的一级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关于该设备原产地的声明/证明。

二、采购清单、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注意事项：下表中标注的核心设备，若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核心设备：活细胞工作站（智能活细胞成像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活细胞工作站 （智能活细胞 成像系统）	<p>（一）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能模块：具有全自动倒置荧光、普通明场、彩色明场成像分析，相差成像模块及长时间活细胞培养监测功能。 2. 兼容板型：6-1536孔板、4孔板，玻片、培养皿、T25培养瓶、细胞计数板等。 3. 成像方式：单色，多色，图像拼接，时间延迟，Z-轴层切叠加，和触发模式。可完成细胞样品静态成像；长时间动态图像捕获，采集不同时间点样品图像，并可给出动态结果和动态视频；可对区域样品进行无缝图像拼接，获得样品整体图像结果；在Z轴方向可进行分层成像，并进行叠加，使样品具有3D成像。 4. 成像通道：标配3色：DAPI、GFP、RFP，另有其它至少15种颜色通道可选。在设备正常使用期间，可提供其它荧光染料成像通道免费借用。 5. 物镜：机载至少6位可置换物镜。具有空气镜，油镜，相差物镜可供选择。可供选择的物镜规格需不低于如下要求：4倍（NA 0.13，非相差），10倍（NA0.3，相差），20倍（NA0.45，相差），40倍（ND 0.6，非相差），60倍物镜（NA0.7，非相差），100倍油镜（NA1.3，非相差） 6. ★聚焦模式：图片聚焦与激光聚焦双模式。 7. 相机：16 bit CMOS，芯片尺寸1/1.2，芯片像素点尺寸不低于5.8 μm，量子效率80%（525nm）。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p>8. 图像采集速率：≥ 10 帧/秒，单色，1224 x 904（全分辨率）；≥ 20 帧/秒，单色，612x452（2x2 Binning）。</p> <p>9. 光源：高能量长寿命LED光源，独立LED配合独立检测通道，并可在图像捕获过程中根据检测时间自动关闭，以保护样品和节省光源寿命。</p> <p>10. ★需提供适合活细胞生长的合适环境：</p> <p>1) 温度控制：环境温度至40 °C，± 0.5 °C @ 37 °C；并具有梯度控温，防凝集技术，有效去除液体蒸发产生的水雾对检测结果的影响。</p> <p>2) 气体控制模块：具有0-20% CO₂气体控制模块。可精细调整适合细胞生长的气体浓度。</p> <p>3) 湿度控制：具有湿度控制仓，带有快速气体灌注功能。</p> <p>4) 环境控制罩：用于顶部避光及环境控制。</p> <p>11. 需具有自动进样器，用于快速的动力学成像分析，以及长时间细胞成像过程中的加样：</p> <p>1) 分液器数目：至少 2 个分液器，加样速度可依据样品的粘度进行调整。具有针尖充盈设置，防止虹吸现象所产生的气泡。</p> <p>2) 分液体积：5-1000 μl，1 μl 步进。液体可回抽，节省试剂。</p> <p>3) ★具有原位分液头：与成像光路平行，分液后可立即成像，用于离子通道或钙流等快速动力学分析。</p> <p>12. 载物台：高分辨率全电动载物台，分辨率可达100nm。且可通过外接操纵杆（X,Y, Z轴）进行控制。</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p>13. 软件：基于高内涵筛选分析分析，同时兼具仪器控制及图像分析，操作简单易学。</p> <p>1) 图像捕获与高级图像分析功能，可完成细胞计数，亚群分析，双选域分析，多参数组合分析，细胞参数测量分析，Hit Picking，自动融合度计算，视频录制与合成，支持统计学分析及多种曲线拟合分析等。</p> <p>2) 支持图片批量导出与分析：可高通量批量图片导出，方便数据快速分析。</p> <p>3) 支持视频制作：可实时视频或队列图片合成视频。</p> <p>4) 多种图像输出可选：原始图像 16bit TIFF；保存图像 TIF, JPG, BMP, PNG, EMF, GIF 视频 MP4, WMV。</p> <p>14. ★全自动划痕制作工具，可用于96孔和24孔微孔板中的单层细胞划痕伤口的制作，包括8通道和4通道歧管，带有16个刮针头（适用于所有歧管，每个针头单独安装，标配12针，其中8针用于96孔板，4针用于24孔板，剩余4个为备用刮针）。</p> <p>15. 无标记细胞计数模块。</p> <p>16. 售后服务：整机至少三年免费保修。</p> <p>（二）配置要求：</p> <p>1. 明场成像，彩色明场，相差成像</p> <p>2. 荧光场成像</p> <p>3. 3色成像通道：DAPI、GFP 、RFP</p> <p>4. 气体浓度控制模块</p> <p>5. 湿度及温度控制模块</p> <p>6. 环境控制罩</p> <p>7. 物镜：4倍(NA 0.13, 非相差)，10倍(NA0.3,</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p>相差), 20倍 (NA0.45, 相差), 40倍 (ND 0.6, 非相差), 60倍物镜 (NA0.7, 非相差) 各一个, 100倍油镜 (NA1.3, 非相差)。</p> <p>8. 进样器: 两个, 标配两个原位分液头。</p> <p>9. 激光聚焦模块 1套</p> <p>10. 高分辨率全电动载物台 1套</p> <p>11. 60mm及100mm培养皿适配器各1个</p> <p>12. T25培养瓶适配器 1个</p> <p>13. 多功能适配器1个: 兼容35 mm培养皿、玻片、血细胞计数板和 4孔板</p> <p>14. 高内涵专业分析软件 1套</p> <p>15. 电脑工作站 (1套, 配置不低于以下要求): E3-1226 v3 (3.3GHz / 4C / 8M) 处理器; 2TB SATA - 7200 rpm, 3.5" 硬盘; 32GB DDR3 NON-ECC 内存; WIN10中文专业版, 64位系统; 23英寸 1600*900 宽屏显示器</p> <p>16. 自动划痕器一套</p> <p>17. 无标记细胞计数模块 1套, 含一个4×镜头, NA0.13</p> <p>二、配置清单:</p> <p>1. 活细胞工作站。包括荧光、明场、彩色明场、相差成像光路, 高分辨率全电动载物台和 Gen5 3.0及以上软件;</p> <p>2. 高内涵专业分析软件: Gen5 Image Prime, 2个授权, 高级图像分析功能;</p> <p>3. 气体控制模块 (仅CO₂) (包括CO₂流量计和管道套件);</p> <p>4. 气候控制舱室盖板 (仪器的白色上盖, 维持内部恒温和气体浓度, 也可避光保护荧光样品, 活细胞检测需要此配件);</p>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5. 湿度、气体控制舱插件； 6. 无标记细胞计数模块，含一个4×镜头，0.13NA 7. 10x, 0.3NA 相差物镜，兼容所有检测通道； 8. 20x, 0.45NA 相差物镜，兼容所有检测通道； 9. 40×, 0.6NA 奥林帕斯物镜，兼容所有检测通道，半复消色差； 10. 60×, 0.7NA 奥林帕斯物镜，兼容所有检测通道，半复消色差； 11. 40x, 60x 物镜校准板，选配高倍物镜需要配置； 12. 100x oil, 1.3 NA, 半复消色差物镜，带1份硅油（pn 02221）； 13. GFP滤光片（绿色）； 14. 465nmLED； 15. RFP滤光片（红色）； 16. 523nm LED； 17. DAPI 滤光片（蓝色）； 18. 365nmLED； 19. 双自动加样器； 20. 原位加液头，带管路和支架（p/n 1452124），在成像位置加注液体，适合快速动力学成像； 21. 多功能适配器，兼容35 mm培养皿、玻片、血细胞计数板和 4孔板； 22. 细胞培养盘适配器（60mm）； 23. 细胞培养盘适配器（100mm）； 24. 基于激光的自动聚焦模块（速度更快，需占用1号荧光色块位置）； 25. AutoScratch全自动划痕制作工具；	

序号	设备名称	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26. 电脑工作站(不低于以下配置): E3-1226 v3 (3.3GHz / 4C / 8M) 处理器, 2TB SATA - 7200 rpm, 3.5"硬盘, 32GB DDR3 NON-ECC 内存, WIN10 中文专业版, 64位系统, 23 英寸显示器 (16:9), 或更高配置。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 供货要求

1、交货期:

- (1) 国产产品及进口含税产品: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使用;
- (2) 进口免税产品: 合同签订、免税批文下达后 40 个工作日内到货。

2、交货地点: 汕头大学校内用户指定地点。

(二) 安装与调试

1、包装: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设备生产厂家原厂包装, 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2、运输: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 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 在此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装卸: 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 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中标人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 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 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

5、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三) 技术培训

1、中标人每台设备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和培训。

2、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和方案, 列明培训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 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操作、日常维修、简单故障的识别及排除等。培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四）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所有设备提供至少 3 年的整机保修服务，关键设备享有原生产厂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

2、货物制造商必须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3、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接到保障电话后，在 8 个小时内进行答复、确定派人修理，并保证人员在 24 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 2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则必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相同规格的替代设备，以免影响正常的工作。

4、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为上门保修，即由中标人或生产厂家派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中标人在质保期内负责软硬件系统运行的稳定性。负责更换硬件故障部件或修改出错的软件系统，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若中标人提供的软硬件系统在功能上、性能上达不到使用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及时完善和修改。

6、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采购人有权拒付履约保证金，并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中标人进行赔偿。

7、保修期后设备维护服务要求

（1）保修期过后，中标人需继续为所售设备提供支持服务。

（2）服务内容：与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内容相同。

（3）服务费用：设备硬件故障需维修时，中标人收取设备维修成本费用。软件新增模块需升级时，中标人收取升级的成本费用。其它服务(中标人工程师现场支持、维护、设备定期检查等)均无条件提供。

（4）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相同。

（5）服务范围：中标人所售所有设备及相关软件。

8、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导致的问题或故障，由本项目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期满后仍须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的优惠供应，定期对用户的设备进行维护和回访。

9、如因为调试、安装及运输原因等非质量原因导致的设备损坏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10、质量保证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量保证期和维修期相应顺延。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单次超过30天则质保期在设备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

11、中标人在任何时候（自然灾害等非中标人设备质量原因的除外）都有义务为采购人解决使用过程中的疑问和困难，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如电话或传真无法解决故障，保证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及时排除故障恢复生产。如在24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确保设备在48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在15个工作日内仍无法修复设备故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无条件更换该设备（件）；在质量保证期内经中标人两次修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掉换故障设备。

12、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采购人有权拒付履约保证金，并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中标人进行赔偿。中标人负责向采购人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

（五）验收要求

1、货物为原厂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

2、中标人向采购人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含软件、硬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业秘密、商标权），若有第三方以采购人使用的设备侵犯其知识产权为由向采购人索赔，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3、国外进口部件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进口商检手续，并提供原产地证明（原件）、报关单（原件）、装箱单等有效证明文件，其中证明文件与设备的序列号、包装箱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物件均应是原厂正品，不能伪造或以次充好，一经发现，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30%赔偿采购人损失。

4、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组织中标人对设备进行验收。验收主要涉及设备的精度、操作可靠性、数据准确性、人员培训等方面，期间中标人有义务向采购人解释数据得出及计算原理，以及在不涉及核心技术前提下的数据结构，便于采购人后续使用及数据验证。验收前的质量及安全风险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为此可无偿提供必要的

临时仓储场所。

5、验收过程中，若因产品质量或本身技术参数不能满足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或达不到承诺的技术参数，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 15 日内予以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中标人需按合同约定赔偿采购人损失。

6、本设备在采购人验收付款前的所有权属于中标人，设备及中标人人员的安全责任及保险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中标人应随货提供该产品合格或满足相应技术标准规范的证明材料；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六）付款方式

1、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

合同签订前五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按中标金额的 5%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全部货物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验收合格，采购人在中标人提供全额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额合同款；中标人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未出现质量问题或违约情形的，质保期满一年采购人按中标人申请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

2、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

合同签订前五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按中标金额的 5%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全部货物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验收合格，采购人在外贸公司提供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外贸公司支付全额合同款；中标人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未出现质量问题或违约情形的，质保期满一年采购人按中标人申请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流程及评标步骤

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对投标人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 1.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 1.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对投标人的符合性逐项进行审查。
-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3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带“★”号的条款或指标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2.4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以所有投标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投标总价的 1%时，视为重大投标漏项，该投标作废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投标总价的 1%时，评标委员会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7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8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 4.1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是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

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是对技术、商务和价格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分配见附表 3。

(1) 技术评审：见附表 4

(2) 商务评审：见附表 5

(3) 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①、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投标报价缺漏项的处理：按本章节 2.4 执行。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②、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属于下列情形的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a、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c、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③、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a、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1%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1%)。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及《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定其是否属于节能产品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1%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1%)。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清单页截图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定其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④、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价格扣除

a、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所投农副产品的价格给予 1%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1%)。

b、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的供应商，须提供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所投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5)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5. 综合评分汇总及推荐意见

5.1 综合评分汇总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程序及评分标准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投标人的商务因素、技术因素进行独立打分，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最后，评标委员会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总得分（综合总得分分值按

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5.2 推荐意见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三) 附表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3: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附表 4: 技术评审表

附表 5: 商务评审表

附表 6: 价格评审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p>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2	<p>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3	<p>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提供 2020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4	<p>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能能力。</p>	<p>提供书面声明。</p>
5	<p>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p>	<p>提供书面声明。</p>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11	供应商已登记并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信息库为准。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

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总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8	带★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	商务	价格	合计
分值	45 分	25 分	30 分	100 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技术响应程度	20	对照《技术条款响应表》，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得 20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最低扣至 0 分止。
2	技术、服务及货物运输方案	7	评价投标人货物技术、服务及运输等方案的合理性、可操作性，及对采购人配合内容的要求等。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技术、服务及运输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 7 分；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技术、服务及运输方案较具体、较详实、可行性较高，得 5 分； 3、依次类推，方案评价再次之的以 2 分递减，最低扣至 0 分止。
3	产品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	10	评价投标人有提供合理可行的维护计划、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等。 1、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 10 分； 2、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具体、较详实、可行性较高，得 8 分； 3、依次类推，方案评价再次之的以 2 分递减，最低扣至 0 分止。
4	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	8	评价投标人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是否合理、可行。 1、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 8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2、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较具体、较详实、可行性较高，得6分； 3、依次类推，方案评价再次之的以2分递减，最低扣至0分止。
	合计	45	

备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5：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商务响应程度	5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 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 (2) 部分偏离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 (3) 严重偏离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7	根据投标人自 2017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审，以中标通知书、合同及验收报告为准，缺一项均不得分。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为 7 分； 没有提供：0 分。
3	售后服务	5	1、售后服务计划具体完善，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质保期最长、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可靠、具体，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支撑能力，得 5 分； 2、售后服务计划较具体完善，各阶段服务计划较详尽，质保期较长、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较可靠、较具体，得 4 分。 3、依次类推，售后服务方案再次之的以 1 分递减，最低扣至 0 分止。
4	企业认证	3	供应商获得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 3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5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服务人员	5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技术服务力量，提供技术服务人员的相关资质证书（毕业证/学位证、资格证等）及其在投标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三个月的由社保局出具的社保证明）。评价优的得 5 分，其次以 1 分递减，最低得 0 分；未提供资质证书及社保证明得 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合计	25	

备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6：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修改实质性条款。

适用进口设备

甲 方：

地 址：

乙 方：

地 址：

根据项目（采购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元						

备注：

1、合同价格为规定地点交货价（包括包含设备费、技术设计费、卸货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员培训费、外贸公司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运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及税费）。

2、本项目可办理进口免税证，甲方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要求乙方协助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乙方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乙方可申报免税价，并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免税价”，外贸手续费由乙方承担；若投标产品原产地为美国且在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告要求加征关税清单范围内的，需在分项报价表中单项列明，加征的税费由乙方承担；若办理外贸手续时无需缴交该加征的税费，则合同款结算时扣除该项费用。

二、设备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

品的出厂标准，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原装设备（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符合招标文件各项性能指标要求。

3、乙方提供的设备包装材料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如属有毒有害包装材料由乙方清运回收。

4、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汕头市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免费质保期期限：乙方应按服务承诺提供设备年免费上门维修保养。

三、交货及交付：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交付使用。

2、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乙方应将所供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4、交货地点：汕头大学校内指定地点

5、货物的验收：设备在安装过程中，如发生与供货合同条款不符的设备，甲方提出异议，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其它验收细则以乙方在投标书中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乙方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培训完毕，交付所有单证，完成交付。

四、付款：

合同签订前五个工作日内，乙方按中标金额的 5%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全部货物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验收合格，甲方在外贸公司提供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外贸公司支付全额合同款；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未出现质量问题或违约情形的，质保期满甲方按乙方申请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乙方。

五、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交付部分/全部设备，则需向甲方退还未交付部分设备款项并支付未交付部分设备金额的 30%的违约金；未交付的设备影响其他设备使用的，则视为全部未交付。

2、乙方交付的部分/全部设备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则需向甲方退还未交付部

分设备款项并支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设备金额的 30%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部分或全部设备，则每日按合同总金额 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15 天，则视为乙方无法交付，乙方的违约责任按照第六条第 1 款执行。

4、甲方若逾期拒绝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金额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乙方未履行售后服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经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甲方有权另找第三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经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按延迟每日支付合同总额 1%的违约金；如延迟服务 10 日以上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外，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的违约金。

6、乙方交付的设备或设施如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交付后出现质量瑕疵无法满足甲方使用、或未履行售后服务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损失或费用根据质量与服务情形在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抵消。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若无故逾期退还履行保证金的，须自逾期日起支付乙方逾期退款利息。

六、售后服务

1、设备从交付之日起至质保期限内，甲方所购设备发生非人为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维修。如不能完全修复，则更换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或设备。从交付之日起 3 个月内，甲方所购货物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损坏，乙方给予无条件更换。

2、免费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设备或部件。

3、免费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报修后，在 8 个小时内进行答复、确定派人修理，并保证人员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在 24 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乙方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或部件给甲方代用。

4、免费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5、对于免费质保期外的设备维修，乙方仅收取损坏部分的成本材料费。

七、技术支持及培训

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到达后，在甲方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由乙方技术人员负责免费培训甲方操作人

员。经装机培训后，若甲方仍有技术、操作疑难，乙方负责免费技术支持。乙方将为甲方建立质量跟踪档案，对甲方进行不定期回访，以保证设备的正常高效运行。

八、其他

1、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汕头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2、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叁份，由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 方：汕头大学乙方：

地 址：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广东汕头中行汕大支行开 户 银 行：

帐 号：628857760147 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00045594645X2

签约时间：2020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汕头市

适用国产设备

甲 方：

地 址：

乙 方：

地 址：

根据项目（采购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元						

备注：合同价格为规定地点交货价（包括安装施工、调试、配件、培训费和一切运杂费及税费）

三. 设备质量要求

-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原装设备（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
表
面无划伤、无碰撞，符合招标文件各项性能指标要求。
- 乙方提供的设备包装材料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如属有毒有害包装材料由乙方清运回收。
-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汕头市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 免费质保期期限：乙方应按服务承诺提供设备年免费上门维修保养。

四. 交货及交付：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交付使用。
2. 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 乙方应将所供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4. 交货地点：汕头大学校内指定地点
5. 货物的验收：设备在安装过程中，如发生与供货合同条款不符的设备，甲方提出异议，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其它验收细则以乙方在投标书中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乙方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培训完毕，交付所有单证，完成交付。

五. 付款：

合同签订前五个工作日内，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 5%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全部货物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验收合格，甲方在乙方提供全额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额合同款。质保期内，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未出现质量问题或违约情形的，质保期满甲方按乙方申请于十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乙方。

六.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交付部分/全部设备，则需向甲方退还未交付部分设备款项并支付未交付部分设备金额的 30%的违约金；未交付的设备影响其他设备使用的，则视为全部未交付。
2. 乙方交付的部分/全部设备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则需向甲方退还未交付部分设备款项并支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设备金额的 30%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部分或全部设备，则每日按合同总金额 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15 天，则视为乙方无法交付，乙方的违约责任按照第六条第 1 款执行。
4. 甲方若逾期拒绝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金额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 乙方未履行售后服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经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甲方有权另找第三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经

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按延迟每日支付合同总额 1%的违约金；如延迟服务 10 日以上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履约保证金不再退回外，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的违约金。

6. 乙方交付的设备或设施如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交付后出现质量瑕疵无法满足甲方使用、或未履行售后服务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损失或费用根据质量与服务情形在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抵消。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若无故逾期退还履行保证金的，须自逾期日起支付乙方逾期退款利息。

七. 售后服务

1. 设备从交付之日起至质保期限内，甲方所购设备发生非人为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维修。如不能完全修复，则更换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或设备。从交付之日起 3 个月内，甲方所购货物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损坏，乙方给予无条件更换。
2. 免费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设备或部件。
3. 免费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报修后，在 8 个小时内进行答复、确定派人修理，并保证人员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在 24 小时内不能解决问题，乙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或部件给甲方代用。
4. 免费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5. 对于免费质保期外的设备维修，乙方仅收取损坏部分的成本材料费。

八. 技术支持及培训

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安装、调试；设备到达后，在甲方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组织安装、调试。并由乙方技术人员负责免费培训甲方操作人员。经装机培训后，若甲方仍有技术、操作疑难，乙方负责免费技术支持。乙方将为甲方建立质量跟踪档案，对甲方进行不定期回访，以保证设备的正常高效运行。

九. 其他

1. 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汕头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2.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叁份，由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 方：汕头大学乙方：

地 址：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银 行：广东汕头中行汕大支行开 户 银 行：

帐 号：628857760147 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00045594645X2

签约时间：2020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汕头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月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投标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总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对应格式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带★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

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6		
7		
8		
9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6		
7		
8		
9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1、投标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份，副本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文件
- 3、商务文件
- 4、技术文件
- 5、报价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8、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本单位愿意提交投标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序号	文件内容	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0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提供书面声明。

序号	文件内容	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注：上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或书面声明，必须逐条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书面声明。

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
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
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无转委托权限。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4、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大写）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保证金凭证

说明：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6、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若用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交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投标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授权书

说明：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则须按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以下文件：

(1) 若投标人不是该设备的制造商，则必须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合法授权文件。若该授权文件为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还必须提供制造商对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合法代理证明。

(2) 必须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指定的一级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关于该设备原产地的声明/证明。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1、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注：

1、上表内容可以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2、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 或中国总代理 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 的售后服务机 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址： 负责人： 服务机构性质：	Name： Tel： Fax：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

- 1、业绩必须是以投标人名称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
- 2、投标人必须按《商务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拟任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注：投标人必须按《商务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表格栏。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说明：《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7	交货时间：_____		
8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_____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9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_____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设备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10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_____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1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2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3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1、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请投标人提供附以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软件等。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投标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以外的各条目号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投标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 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技术响应程度;
- 2、技术、服务及货物运输方案;
- 3、产品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
- 4、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
- 5、...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设备配置清单

(适用进口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制造商国籍	产地	数量/单位	单价	分项价格	免税或含税	关境内供货或关境外供货

注：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含外贸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3、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功能作用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而制造商所提供货物之设备名称与招标文件名称不一致的，须对设备名称不一致提供相关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适用国产设备)

设备名称	配置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注：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含外贸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3、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功能作用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而制造商所提供货物之设备名称与招标文件名称不一致的，须对设备名称不一致提供相关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年月日发布的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1）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含外贸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2）若原产地为美国且在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告要求加征关税清单范围内的，加征的税费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项	报价金额(元)
设备费用 (设备名称)	
各种税费	
运输费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小写：¥
	大写：人民币
交货时间	
备注	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投标报价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复印一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有优惠声明将其一起封装在唱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明细报价表

(关境内含税供货的投标)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DDP单价 (注明装运地点)	DDP总价	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 和保险费
1	主机和标准附件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其他						
总计							

备注:

-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关境外免税供货的投标)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DDU单价 (注明目的港或目的地)	DDU总价	至最终目的地的 内陆运费和保险费
1	主机和标准附件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其他						
总计							

备注:

-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5、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的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 (累计 %)
节能 产品					
环境 标志 产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类别	省	市	县	供应商名称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所投农副产品金额
农副产品							
	农副产品总金额：						
农副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说明：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的供应商，须提供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所投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

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